

证券代码：874489

证券简称：美德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同时结合公司拟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治理制度并修订《公司章程》、增设职工代表董事等相关安排，公司拟对董事会进行提前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事项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张永新（连任）、陈立波（连任）、林家忠（连任）、褚金奎（连任）、孙继辉（连任）、高文晓（连任）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前述人选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选举综合管理中心总监陈莹女士担任职工代表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前述人选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候选人任职资格及任期

（一）经公司审查，上述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相关职责，直至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后自动卸任。

三、备查文件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